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公示送達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南執乙114年牌稅執字第00002620號

主旨：本分署114年度牌稅執字第2620號義務人熊衍康(歿)繼承人
葳昕之使用牌照稅法行政執行事件，應送達義務人熊衍康
(歿)繼承人熊葳昕(戶籍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福興里四川
路一段141號六樓)如下之文書，義務人得隨時向本分署乙
股書記官領取。

■扣押之執行命令1件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9條

附記：第2次公示送達

分署長張雍制